

股票代码：601021

股票简称：春秋航空

公告编号：2015-026

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**关于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。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6 月 26 日起开始停牌，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6 日发布的《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24），以及于 2015 年 7 月 3 日发布的《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25）。

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推进相关工作，但因近期境内证券市场非理性下跌，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方式、发行规模以及募集资金项目和用途等事项造成一定影响，公司需要进行审慎研究和论证，并履行相应的内部决策程序，故暂未能推出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。为维护投资者利益，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7 月 10 日起继续停牌。公司将于股票继续停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（含继续停牌当日）公告上述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复牌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，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7 月 10 日